

#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性负责，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供应商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来进行赔偿。

4. 供应商应对竞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农、林、牧、渔业。

## 一、项目目标任务

构建“10年一次普查、年度动态监测”的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综合调查监测体系，做好相关成果产出工作。本年度开展国土调查与林草湿调查地类专项对接（以下简称地类对接），全面解决林草湿调查监测植被覆盖类型与国土调查二级地类不一致问题。按照统一分一统的原则，坚持统一底版、统一标准、统一时点，一体化开展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荒漠化沙化土地、石漠化土地调查监测（统称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以下简称普查），查清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数量、质量、结构及其管理等情况，荒漠化沙化和石漠化状况、沙化和石漠化土地治理情况，进一步丰富平果市自然资源调查成果，深化完善“三调”一张图，为森林草原湿地管理、造林绿化适宜空间评估、编制“十五五”规划、支撑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发展、林地保护利用规划以及荒漠化综合防治、推动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等提供基础数据。

## 二、需求一览表

标项一（1分标）						
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服务要求	分项预算合计（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节附件1）
	1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	1项	<b>▲（一）服务范围</b>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西森林草原湿地	117208.00	农、林、牧、渔业

		查技术服务(1分标)	<p>荒漠化普查工作方案&gt;的通知》(桂林资发〔2024〕31号)工作部署完成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地类对接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不一致图斑判读、不一致图斑外业核实举证、鉴定成果认定报告等工作。</p> <p><b>▲(二) 服务要求</b></p> <p>以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提取下发的53604个内业预判不一致图斑为基础,平果市自然资源局和林业局依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统一标准,按照国土调查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原则,对预判图斑逐一进行内业核实确认,对双方认定有分歧,或与2023年“一上”成果、林草湿调查监测成果、国家内业预判地类均不同,或对国家下发的林地不一致图斑外的图斑重新确定地类的,需开展实地核实拍照举证工作,地类核实确认结果依照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技术要求逐级联合上报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共同审核。</p> <p>不一致图斑地类核实确认结果及时纳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地类对接形成的林地、草地、湿地等范围内的二级地类图斑作为普查基本单元。</p> <p>普查可在国土调查确定的同一个二级地类图斑内,根据林地经营管理需要,对原有的细碎散乱林地小班进行调整优化,但不得突破国土调查的二级地类图斑。</p> <p><b>▲(三) 质量标准</b></p> <p>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要求。</p> <p><b>▲(四) 成果内容</b></p> <p>主要包括数据库、数字正射影像图、平台填报成果、成果报告。</p>		
--	--	------------	--	--	--

			<p>1. 数据库 (Shp 格式): 包括不一致图斑矢量数据、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包;</p> <p>2. 数字正射影像图 (DOM): 如有使用高清影像举证的需提交正射影像数据成果 (DOM) 和广西自然资源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出具的质检报告。</p> <p>3. 平台填报成果: 通过“国土云”平台林地地类对接专项模块填报。</p> <p>4. 成果报告。</p>		
商务条款	<p><b>▲一、合同签订期:</b>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b>▲二、提交成果文件的时间及地点:</b></p> <p>提交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不一致图斑判读、不一致图斑外业核实举证、鉴定成果认定报告等工作内容并提交成果报告。</p> <p>提交地点: 平果市林业局。</p> <p><b>▲三、验收要求</b></p> <p>1. 验收方式: 合同约定时间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相关成果报告 (纸质版本和电子版本), 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承担相应法律后果。通过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验收。成果报告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p> <p>2. 验收费用: 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应包含在竞标报价中。</p> <p><b>▲四、其他要求</b></p> <p>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p> <p>(2) 完成服务内容所需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4) 服务开展所必需的办公经费以及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劳务费、劳保费、通讯费、实地监测费、既有资料及知识产权的使用费用 (包含本项目外购资料费)、技术服务、成果制作、成果评审的专家酬劳等费用;</p> <p>(5) 项目验收的费用。</p> <p>2. 付款方式:</p> <p>(1) 本分标采购合同款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在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所有技术服务工作、提交全部服务成果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 采购人向平果市财政局申请资金支付, 财政资金到采购人账户后, 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全额支付给成交供应商。</p> <p>(2) 票据要求: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一旦发</p>				

- 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三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 服务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须对项目出现的各类问题进行修改和完善，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审查会、工作对接会、协调会等意见，配合采购人修改完善成果文件，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4.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应在 1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处理问题，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3 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处理。
  5. 由于时间紧，建议以无人机等仪器实地拍照举证作为核查图斑的主要调查手段；对于图斑落在无人机禁飞区内或图斑属于国家秘密不对外开放的场所，不得拍照和使用无人机航拍，应避开。
  6. 成交的各种服务价格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直至采购单位完成本次采购任务为止，否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并取消成交资格。
  7. 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复制、传播、引用及所接触到的采购人各类业务数据、工作措施等信息，如出现业务数据、涉密数据泄漏，采购人将终止服务合同，并将追究服务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
  8.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对所提供服务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监测工作完成后，采购人现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单位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 成交供应商名额：本次采购将择优确定 1 家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0. 本项目不允许采用挂靠等方式，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费用和赔偿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同时保留对成交供应商的追索权。
  11.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协调项目实施现场与周围群众关系。

## 标项二（2分标）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服务要求	分项预算合计（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 章附件1）
1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技术服务（2分标）	1项	<p><b>▲（一）服务范围</b></p> <p>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桂林资发〔2024〕31号）工作部署完成全市图斑区划、属性调查及数据更新等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编制图斑区划、属性调查、落实林草湿管理属性和管理边界及标记可造林绿化图斑、石漠化沙化图斑外业调查和图片库复位采集、数据更新、成果编制、成果审核等工作内容。</p> <p><b>▲（二）服务要求</b></p> <p>（1）开展图斑区划和属性调查。以2023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参考林草湿年度监测、石漠化调查、荒漠化沙化监测等有关调查成果，基于数字正射影像图，开展林草湿图斑区划。采取样地调查、遥感监测、档案更新、补充调查、现地核实等多种方法，摸清林草湿资源数量、质量、结构等情况，以及荒漠化沙化土地、石漠化土地的类型、面积、程度、分布、治理情况。</p> <p>（2）落实管理属性和管理边界。以不一致图斑地类核实确认结果、图斑区划和属性调查成果为基础，按照《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和《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明确林地管理边界 规范林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3号）及其他有关要求，落实林地管理属性和管理边界，形成林地管理数据库，作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的基础。</p> <p>（3）标记可造林绿化图斑。以统一地类对接</p>	710000.00	农、林、牧、渔业

需求一览表

			<p>完成后的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中的二级地类图斑为基础，充分利用图斑区划和属性调查成果，标记可造林绿化的图斑。</p> <p>（4）数据库汇交。按照统一的数据库标准和建库规范，建设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数据库逐级汇交。积极配合国家做好需要形成总体面积的调查监测指标相关调查工作。</p> <p>（5）汇总分析。基于数据库，汇集和处理调查数据，开展平果市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利用状况、森林草原湿地植被状况、生产力状况和荒漠化沙化、石漠化状况及沙化、石漠化土地治理情况分析，编制县级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报告，制作专题图件，产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成果，形成国土绿化空间基础数据。</p> <p><b>▲（三）质量标准</b></p> <p>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要求。</p> <p><b>▲（四）成果内容</b></p> <p>主要包括数据库、统计表、专题图、成果报告等。</p> <p>1. 数据库（Shp 格式）：包括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样地数据库、图斑数据库等成果数据库，基础数表、计量模型及参数数据库等基础支撑数据库，地类对接增量更新数据和数据库、高清影像举证成果，国土造林绿化空间基础数据库；</p> <p>2. 统计表：包括反映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利用状况、林草植被状况、湿地健康状况、森林草原湿地生产力，以及荒漠化沙化、石漠化状况、可治理沙化土地及沙化、石漠化土地治理情况等一系列成果统计表；</p> <p>3. 专题图：包括林草资源分布图、林草生态评价图、荒漠化沙化和石漠化土地分布图，以及重点区域专题图、林地管理边界及属性专题图、可造林绿化专题图等；</p>		
--	--	--	--	--	--

			4. 成果报告。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二、提交成果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提交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包括编制图斑区划、属性调查、落实林草湿管理属性和管理边界及标记可造林绿化图斑、石漠化沙化图斑外业调查和图片库复位采集、数据更新、成果编制、成果审核等工作内容并提交成果报告。  提交地点：平果市林业局。</p> <p>▲三、验收要求</p> <p>1. 验收方式：合同约定时间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相关成果报告（纸质版本和电子版本），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承担相应法律后果。通过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验收。成果报告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p> <p>2. 验收费用：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应包含在竞标报价中。</p> <p>▲四、其他要求</p> <p>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服务的价格；</p> <p>（2）完成服务内容所需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4）服务开展所必需的办公经费以及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劳务费、劳保费、通讯费、实地监测费、既有资料及知识产权的使用费用（包含本项目外购资料费）、技术服务、成果制作、成果评审的专家酬劳等费用；</p> <p>（5）项目验收的费用。</p> <p>2. 付款方式：</p> <p>（1）本分标采购合同款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在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所有技术服务工作、提交全部服务成果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采购人向平果市财政局申请资金支付，财政资金到采购人账户后，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全额支付给成交供应商。</p> <p>（2）票据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三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3. 服务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须对项目出现的各类问题进行修改和完善，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审查会、工作对接会、协调会等意见，配合采购人修改完善成果文件，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p> <p>4.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应在 1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处理问题，24</p>				

<p>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3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处理。</p> <p>5. 由于时间紧，建议以无人机等仪器实地拍照举证作为核查图斑的主要调查手段；对于图斑落在无人机禁飞区内或图斑属于国家秘密不对外开放的场所，不得拍照和使用无人机航拍，应避免。</p> <p>6. 成交的各种服务价格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直至采购单位完成本次采购任务为止，否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并取消成交资格。</p> <p>7. 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复制、传播、引用及所接触到的采购人各类业务数据、工作措施等信息，如出现业务数据、涉密数据泄漏，采购人将终止服务合同，并将追究服务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p> <p>8.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对所提供服务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监测工作完成后，采购人现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单位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9. 成交供应商名额：本次采购将择优确定1家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p> <p>10. 本项目不允许采用挂靠等方式，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费用和赔偿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同时保留对成交供应商的追索权。</p> <p>11.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协调项目实施现场与周围群众关系。</p>
---

标项三（3分标）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服务要求	分项预算合计（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1）
需求一览表	1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技术服务（3分标）	1项	<p><b>▲（一）服务范围</b></p> <p>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关于做好2024年森林面积等指标监测工作的通知》（桂林资发〔2024〕50号）工作部署完成负责全市森林面积及覆盖率、森林蓄积量监测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覆盖率监测变化图斑内业判读、灭失和新增森林面积图斑外业核实举证、森林蓄积量监测角规样地外业调查、县级覆盖率监测报告等工作内容。</p> <p><b>▲（二）服务要求</b></p> <p>（1）核实森林灭失图斑。核实上级下发当年</p>	880692.00	农、林、牧、渔业

			<p>度征占用林地、采伐未更新林地、灾害致损林地等疑似森林灭失图斑，对于核实确认为森林灭失的 1698 个图斑，予以剔除，不再纳入森林面积统计；对于经核实不存在森林灭失情况的图斑，需上传相关佐证材料，并逐级上报审核，审核确定不存在森林灭失情形的图斑，予以保留。</p> <p>（2）补充新增森林面积图斑。在已下发的 2023 年林草湿“一张图”成果上纳入森林面积统计的图斑以外，将新增更新、新增造林及其他新增符合森林要求的范围补充为新增森林面积，以图斑形式补充上报系统，并将补充森林图斑的佐证材料按照规定格式上传至系统，逐级上报审核，核查通过的图斑，纳入年度森林面积统计。</p> <p>（3）森林蓄积量监测角规样地调查。按照下发的 758 个角规样地坐标点，依照森林蓄积量抽样控制角规样地调查方法，组织开展角规样地调查，使用通用数据采集 APP 填报样地调查数据。</p> <p><b>▲（三）质量标准</b></p> <p>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要求。</p> <p><b>▲（四）成果内容</b></p> <p>主要包括监测报告、图集、附表、矢量数据库等。</p> <p>1. 报告文本：主要包括工作开展情况、监测范围和方法、监测区域资源现状、监测结果及分析、问题及建议等；</p> <p>2. 图集：包括森林变化分布图、森林类型分布图等；</p> <p>3. 附表：包括森林覆盖率现状统计表、森林灭失统计表、森林增加统计表等；</p> <p>4. 矢量数据：包含森林现状图斑数据库、</p>		
--	--	--	--	--	--

			森林灭失图斑数据库、森林增加图斑数据库。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二、提交成果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提交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覆盖率监测变化图斑内业判读、灭失和新增森林面积图斑外业核实举证、森林蓄积量监测角规样地外业调查、县级覆盖率监测报告等工作内容并提交成果报告。  提交地点：平果市林业局。</p> <p>▲三、验收要求</p> <p>1. 验收方式：合同约定时间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相关成果报告（纸质版本和电子版本），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承担相应法律后果。通过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验收。成果报告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p> <p>2. 验收费用：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应包含在竞标报价中。</p> <p>▲四、其他要求</p> <p>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服务的价格；</p> <p>（2）完成服务内容所需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4）服务开展所必需的办公经费以及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劳务费、劳保费、通讯费、实地监测费、既有资料及知识产权的使用费用（包含本项目外购资料费）、技术服务、成果制作、成果评审的专家酬劳等费用；</p> <p>（5）项目验收的费用。</p> <p>2. 付款方式：</p> <p>（1）本分标采购合同款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在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所有技术服务工作、提交全部服务成果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采购人向平果市财政局申请资金支付，财政资金到采购人账户后，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全额支付给成交供应商。</p> <p>（2）票据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三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3. 服务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须对项目出现的各类问题进行修改和完善，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审查会、工作对接会、协调会等意见，配合采购人修改完善成果文件，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p> <p>4.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应在 1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处理问题，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3 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处理。</p> <p>5. 由于时间紧，建议以无人机等仪器实地拍照举证作为核查图斑的主要调查手段；对于图斑落在无人机</p>				

- 禁飞区内或图斑属于国家秘密不对外开放的场所，不得拍照和使用无人机航拍，应避免。
6. 成交的各种服务价格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直至采购单位完成本次采购任务为止，否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并取消成交资格。
  7. 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复制、传播、引用及所接触到的采购人各类业务数据、工作措施等信息，如出现业务数据、涉密数据泄漏，采购人将终止服务合同，并将追究服务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
  8.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对所提供服务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监测工作完成后，采购人现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单位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 成交供应商名额：本次采购将择优确定 1 家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0. 本项目不允许采用挂靠等方式，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费用和赔偿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同时保留对成交供应商的追索权。
  11.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协调项目实施现场与周围群众关系。